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我们作为诚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在2022年度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积极出席了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，认真审议了董事会的各项议案，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，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，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。现将2022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向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2 年度出席会议情况

1、列席股东大会及出席董事会情况

2022 年，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以现场、通讯表决方式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（其中：现场 6 次，通讯 2 次）。作为独立董事，我们在会前都积极、主动地收集相关背景资料，做到按时参会，认真参与各项议案讨论，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，较好地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和权限。

其中，2022 年我们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姓名	应出席次数	现场出席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
王建业	2	2	0	0	0	否
王欣新	2	2	0	0	0	否
郭亚雄	8	6	2	0	0	否
吕本富（届满离任）	6	4	2	0	0	否
朱大旗（届	6	4	2	0	0	否

满离任)						
------	--	--	--	--	--	--

2、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

2022 年，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，其中：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、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。我们均参加了各次会议，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：

姓 名	应出席次数	实际参加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
王建业	0	0	0	0	否
王欣新	2	2	0	0	否
郭亚雄	6	6	0	0	否
吕本富 (届满离任)	4	4	0	0	否
朱大旗 (届满离任)	2	2	0	0	否

公司 2022 年度所有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，我们对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。

二、对相关事项提出的建议及建议被采纳情况

报告期内，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及要求，独立董事分别对公司的年度报告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、利润分配预案、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、续聘审计机构、委托理财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、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等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。上述建议和意见得到了公司的重视和采纳，对董事会形成科学有效的决策，对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起到了重要作用。相关独立意见已登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2022 年度对公司相关会议和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

日 期	会 议	事 项	意 见
2022-04	第七届董	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	同意

-18	事会第二 十一次会 议	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2022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关于南京诚志2022年度为为诚志永清、诚志化工贸易、诚志供应链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关于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级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	
2022-07 -21	第七届董 事会第二 十三次会 议	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 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关于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 2022 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确认资产报废损失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2-09 -13	第七届二 十四次会 议	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2-09 -29	第八届董 事会第一 次会议	关于聘任公司总裁、人事总监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2-10 -26	第八届董 事会第二 次会议	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	同意

四、2022 年度报告工作情况

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和年报的编制过程中，我们严格按照《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—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等相关规定，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 2022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的总结，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时间、审计事项进行了沟通，相互配合，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及出具的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五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、在公司治理方面，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积极推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，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方面的作用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，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、在信息披露方面，报告期内，独立董事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，认真提出合理的信息披露要求，对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进行了有效的监督。

3、在经营管理方面，报告期内，独立董事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，并密切关注影视传媒、报刊杂志和网络等媒体与公司有关的宣传和报道，随时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。对公司的关联交易、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、风险规避等方面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意见和建议，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

4、在重大事项的核查监督方面，独立董事都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，结合自身专业知识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在董事会决策中发表意见，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。

5、在自身学习方面，报告期内，独立董事认真学习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的法律法规，加强对涉及公司治理和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政策的认识和理解，不断提高保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能力。

六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。各专业委员会在 2022 年度均勤勉尽职，按照各自的工作细则认真开展工作，发挥了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科学决策的支持和监督作用。

七、其他情况

1、报告期内无提议召开股东大会情况。

2、报告期内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。

3、报告期内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。

以上是我们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汇报。2023 年，我们将继续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要求，忠实、勤勉、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。不断学习独立董事相关规则和最新法律法规，加强同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，深入了解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情况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具有建设性的建议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。

2023 年 3 月 23 日

【本页无正文，仅为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字页】

王欣新

王建业

郭亚雄